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19）28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沙河乡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

沙河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[2016]59号）、你单位呈报县政府“关于申请沙河乡2019年统筹整合资金项目资金的请示”，以及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19年沙河乡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”经研究，现下达你乡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84.3056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[2016]59号）、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

公室关于印发《卢氏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《卢办[2016]58号》和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〈关于印发卢氏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等六个办法的通知（卢政办[2018]49号）》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具体单位、金额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、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

2019年沙河乡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

时间:2019年3月3日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沙河乡人民政府	沙河乡2017年连翘人工种植项目	73.3056	2130505生产发展	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	
2	沙河乡人民政府	沙河乡贫困户房屋改造及生活设施配备项目	11.00	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
		合计	84.3056			

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沙河乡人民政府	沙河乡连翘人工种植项目	产业发展	产业办	连翘种植7478.4亩，回购连翘苗1462611株	该项目建成后，预计年增收140万元，可带动544户，户均每年增收3000元。贫困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100%。一是通过农业产业发展，年增加140万以上，巩固脱贫成效；二是资金收益及本金或形成的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，三是优先带动周边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参与就业，稳定增收。	73.31	2019.3.1	

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各乡镇	卢氏县贫困户房屋改造及生活设施配备	基础设施	住建局	对全县11个乡镇269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房屋改造和生活设施配备	通过实施，改善群众生活条件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通过改善提升贫困户居住环境，从根本上解决卢氏县2690户贫困户的“两不愁三保障”，夯实贫困户脱贫基础。	812.59	2019.1.28	